

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于2017年7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，董事张从合先生因其他公务安排缺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张琴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与会董事经过审议并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会议以5票赞成、2票反对、2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—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相关规定，以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本次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未能在公司股票停牌后2个月内披露。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推进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8）。

董事陈金节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，理由是：1、四川同路农业

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资产重组去年被公司股东大会否决，本次重组不确定性较大；2、公司股票停牌时间过长。

董事贾桂兰女士对本议案投反对票，理由是：公司股票停牌时间太长。

董事张从合先生未出席本次会议，亦未委托代表出席，因此其在本次会议上的投票权视为弃权。

独立董事高用明先生对本议案投弃权票，理由是难以作出准确判断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七日